

## 议价申请书

申请人：[REDACTED]

住所地：[REDACTED]

负责人：[REDACTED]

### 请求事项：

对本案 [REDACTED] 名下位于上海市宝山区纬地路 88 弄 42 号 102 室的抵押房产，以各方申请人议价协商一致的价格，作为财产处置参考价：其中房产处置参考价为人民币 630 万元，第一次拍卖的起拍价为人民币 535.50 万元。

### 事实与理由：

[REDACTED] 与被执行人 [REDACTED]、[REDACTED]、[REDACTED]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执行依据：(2020)沪 0115 民初 22965 号民事调解书，执行案号：(2020)沪 0115 执 15877 号。

执行中，需依法拍卖处置 [REDACTED]、[REDACTED] 名下位于上海市宝山区纬地路 88 弄 42 号 102 室的房产，以拍卖所得价款优先清偿 [REDACTED] 的债权，故提出上述申请。

此致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申请人：[REDACTED]

特别授权代理人：[REDACTED]

联系方式：[REDACTED]

2020 年 8 月 13 日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笔录

时间：2020年8月18日上午9时

地点：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接待室

审判员：曹志敏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书记员：钱程

案号：(2020)沪0115执15877号

在场人：

被执行人 [ ]， [ ]， [ ]，住上海市  
宝山区 [ ]。

被执行人 [ ]， [ ]， [ ]，住上海市  
宝山区 [ ]。

执：关于本院(2020)沪0115执15877号 [ ]

申请执行 [ ]、 [ ]、 [ ]

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要求你支付人民币

[ ]元及相应利息，你们打算如何履行义务？

[ ]、 [ ]：我们因为创业失败，导致无法归还 [ ]

借款，现向法院申请通过拍卖我们名下的上海市宝山区纬地  
路88弄42号102室房产归还欠款。

执： [ ]

执：该房产拍卖是否愿意与申请执行人议价？还是由法院委

2020.8.18

2020.8.18

托评估公司评估?

：该房产目前市场价值大约为人民币 630 万元，  
我们已经与 协商一致，同意以人民币 535.50 万元  
作为该房产起拍价。

执：

：我们愿意配合法院拍卖该房产，

执：今天的谈话至此结束，当事人阅看笔录无异议后签名确  
认。

2020.8.18

2020.8.18